

2022年全国科普统计工作培训

科技部科技人才与科学普及司

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

2022年03月

培训内容

01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02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03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04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1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全国科普统计调查工作是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的重要举措。为了贯彻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纲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国家统计局《“十四五”时期统计现代化改革规划》的要求，按照科学技术部2021年度科技统计调查制度修订工作部署，科技人才与科学普及司组织相关人员，根据我国当前社会发展形势以及科普工作开展自身的特点，对现有全国科普统计调查方案进行修订，以不断完善我国科普统计调查工作制度。

新的修订方案确定**科普统计调查的范围、内容和对象**，构建一套符合当前我国科普发展形势的**全国科普统计指标体系**，以及数据组织、收集和整序的实施规范，从而指导组织全国各地科技行政管理部门以及相关部门（团体）开展全国科普统计调查工作，以此形成一套系统、客观、可靠的反映全国科普发展状况的数据和相关分析成果。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本次修订工作以全国科普统计调查工作前期成果为基础，在2020年11月-2021年6月期间通过召开全国范围的多轮研讨会、实地调研以及组织问卷调查等多种方式，先后对全国80余位来自省级科技管理部门及部委的科普统计调查组织工作单位、科协系统、科普场馆、研究机构、大学的科普专家和科普工作人员进行了广泛意见征询。在听取专家意见基础上，经过科技人才与科学普及司集中讨论，形成如下科普统计调查工作思路：

现有科普统计调查制度经过十多年的逐步改进，框架已经较为完善，能够比较系统地反映我国科普工作的各方面情况。

因此，本轮科普工作统计调查制度设计将秉持“**继承+创新**”的理念，按照“**减、换、增**”思路，在保持现有统计框架整体稳定性，并进一步加强与科普工作相关性的前提下，根据我国科普工作的发展当前形势与需要，进行**适应性修订和完善**。



全国科普统计调查指标体系应当基于科普事业高质量全面发展的理念，系统性反映我国各地区、各部门对“理解科学+对话科学+参与科学”的理解。指标体系构建遵从以下六项原则：

一、全面性原则	二、典型代表性原则
三、稳定性原则	四、可操作性原则
五、来源可靠性原则	六、经济性原则

新的科普工作统计调查指标体系删除了原有指标体系中的“**创新创业中的科普**”分表，增设“**科学教育**”分表，并针对原有指标体系中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5个分表的指标进行“减、换、增”。同时，各指标内涵也进行了界定、补充或完善。

2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中国科学技术信息研究所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办、国办相继印发《关于深化统计管理体制
改革提高统计数据真实性的意见》、
《统计违纪违法责任人处分处理建
议办法》、《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
弄虚作假督察工作规定》等重要文
件。科技部强调保障数据质量是科
技部统计工作的首要任务，2018年
修订和印发《科学技术部科技统计
工作管理办法》。

1. 各级科技管理部门和科普统计调查
组织实施单位，负责组织完成本地区、本
部门统计调查任务以及相关工作。

2. 各级科技管理部门和科普统计调查
组织实施单位，负责同级各单位和下属部
门的培训等工作。通过多层次培训，建立
一支既懂科普工作统计业务，又熟悉计算
机操作的科普工作统计队伍。

3. 科普统计调查对象应当在规定的期
限内完成科普统计调查工作的填报任务，
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善性负
责。

4. 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责任制。各级科技管理部门和科普统计调查组织实施单位对本级统计数据质量负责并承担相应的领导责任，各级科普统计调查的具体实施单位及其相关人员承担直接责任，形成科普统计**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

5. 科普统计调查中取得的数据和资料应当妥善保管，健全和完善科普统计资料登记、报送、提供和档案管理等制度，严格落实保密管理要求，杜绝泄密或遗失等现象发生。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
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2021年1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更加有效
发挥统计监督职能作用的意见》。

2021年12月，科技部召开全国
科技统计和创新调查工作会。

1. 着力提升统计督察效能
2. 持续加大统计执法力度
3. 依法独立履行监测评价职能
4. 加强对推动高质量发展情况的统计监督
5. 建立健全统计监督协同配合机制

1. 研究开发新指标
2. 深入开展专题统计分析
3. 加强科技统计信息化建设
4. 加强科技统计数据宣传解读
5. 加强工作协同

3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一、科普统计的内容和范围

从科普人员、科普场地、科普经费、科普传媒、科普活动和科学教育六个方面展开。

- **六个方面是对我国科普事业的一个整体性概括，是相互联系的统一整体，对科普活动单位是不可分割的。**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一、科普统计的内容和范围

➤ 中央部门级、省级、地市级、县级的有关部门和单位

宣传部门（含新闻出版系统）、发展改革部门、教育部门、科技管理部门、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民族事务部门、公安部门、民政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自然资源部门（含林业和草原系统）、生态环境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交通运输部门（含民用航空系统、铁路系统、邮政系统）、水利部门、农业农村部门、文化和旅游部门、卫生健康部门、应急管理部门（含地震系统、煤矿安全监察系统）、中国人民银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含药品监督管理系统、知识产权系统、广电部门、体育部门、中科院所属部门、社科院所属部门、气象部门、粮食和储备系统、国防科技工业部门、共青团组织、工会组织、妇联组织、科协组织、等。

➤ 各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作为统计工作的牵头单位，是统计工作顺利开展的核心。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二、国家科普统计流程图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三、在线填报帐号体系构建

➤ 帐号体系的构建~~~~~自上而下

➤ 数据填报与审核~~~~~自下而上

(1) 单位级别：中央部门级、省级、地市级和县级

中央部门级：指参与科普统计的各大部委及其直属机构；

省级：指省/自治区/直辖市科技厅等相关厅局及其直属机构；

地市级：指地市科技局等相关厅局及其直属机构；

县级：指县科技局等相关厅局及其直属机构。

单位级别、主管机构以及所在地区三个选项是帐号体系构建的条件，当前帐号体系可以根据这三个选项自动归集到对应的上级管理员帐号体系下面。

——单位属性信息决定填报单位之间的上下级关系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三、在线填报帐号体系构建

(2) 帐号体系里上下级单位关系构建的逻辑

若已经存在此单位，用往年的帐号填报数据，登录帐号为单位全称，登录密码为初始密码。如果往年填报，但今年不知道往年的单位名称，向上级单位询问。

~~切忌已经有帐号依然新建帐号！

(3) 凡是有“科普场馆”数据的单位，均需把每个“科普场馆”单独填报一个账号，将本单位的其他相关数据填报为另一个账号，与“科普场馆”的账号同时上报，不需汇总。

(4) 已有账号但帐号体系不正确怎么处理？

首先：解除已建的关系，也即由上级单位移除下级单位；

其次：解除关系后，此账号属于自由帐号。如果需要与别的上级单位关联，可修改本单位关联关系并保存，这样本单位就会自动归集到新的上级单位账号下。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三、在线填报帐号体系构建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4) 管理员如何构建下级单位帐号体系？

首先：每一级管理构建自己的账号体系。也即明确自己管辖的下属单位有几家？

其次：登录系统后，在下级单位管理界面里搜索查询下级单位是否存在？

第三：如果不存在，需要添加新单位；如果存在，检查关系是否正确？

不正确需要解除关系，并编辑下属单位信息。

最后：管理员在组织下级单位填报数据时，可以将下级单位的登录帐号名称告知。

以此类推，科技部通知各省、各部委；各省科技厅负责本省各市和省级相关部门；市里负责下属县和市级相关部门；县里负责本县范围内各部门帐号。

四、数据提交与审核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各省、市、县科技行政管理部门**牵头组织本单位及辖区内所属单位**进行在线填报和审核数据；

其他科普相关部门组织本单位及辖区内所属单位进行在线填报和审核数据，随后**提交给同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

该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对收到的其他部门的统计报表数据进行**质量审核，但无需汇总**，审核合格后将各单位报表**提交上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

以县农业局为例：

县农业局需将其自身及直属单位的情况在线填报并审核，并提交**县科技局**；县科技局对此表数据进行审核，认为合格后将其上交**市科技局**；如若县科技局认为县农业局所填报的报表有误，则须反馈令其进行核实与修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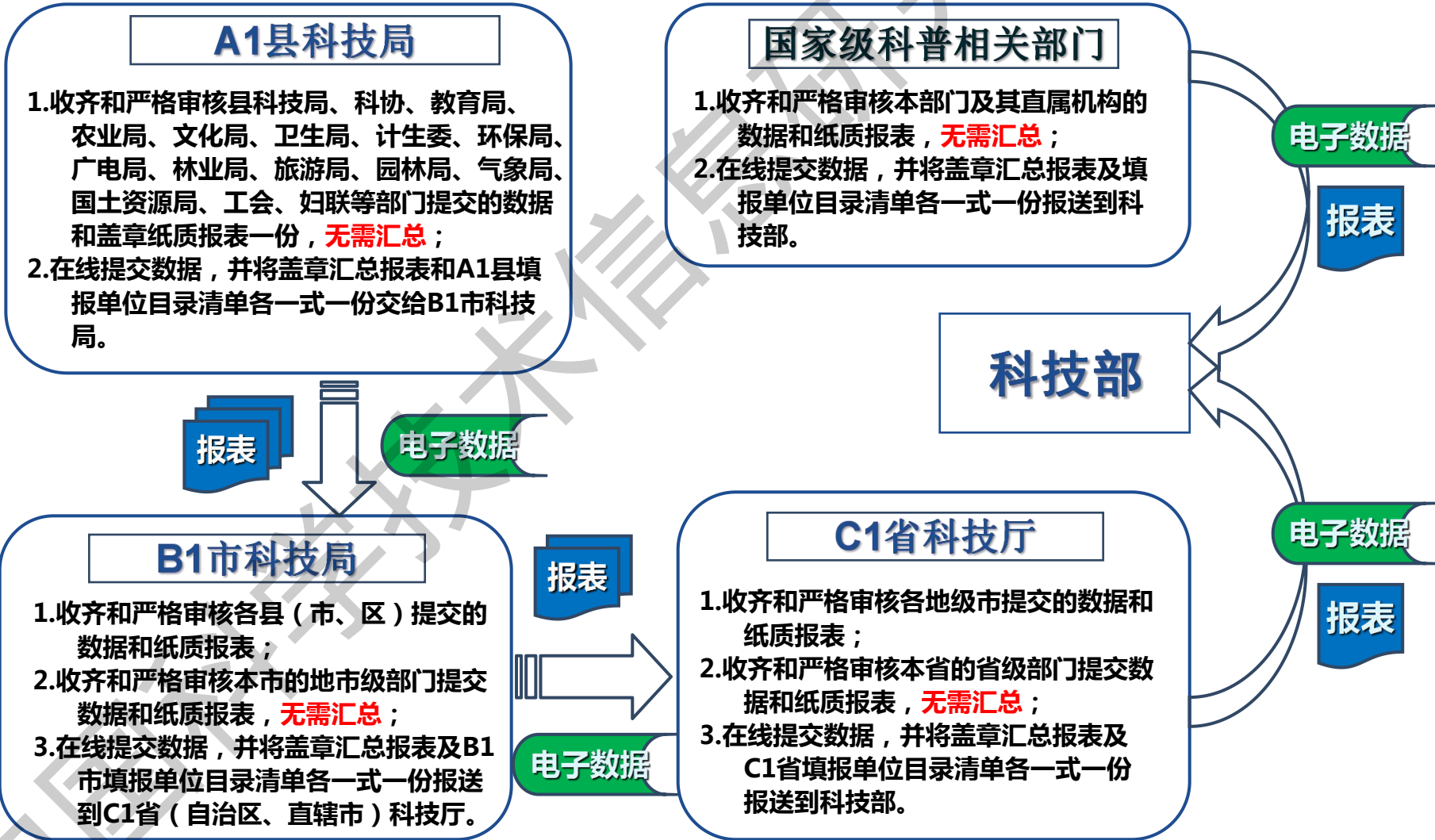
四、数据提交与审核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四、数据提交与审核

数据审核

- (1) 各级管理员帐号在上报本帐号及下级单位数据前需要审核数据；
- (2) 通过在线驳回的方式进行审核，如果数据有问题，还需要反复提交；
- (3) 由于当前在线统计功能非常消耗资源，在填报时段不要进行统计，非填报时间将会开放此功能。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五、在线操作演示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
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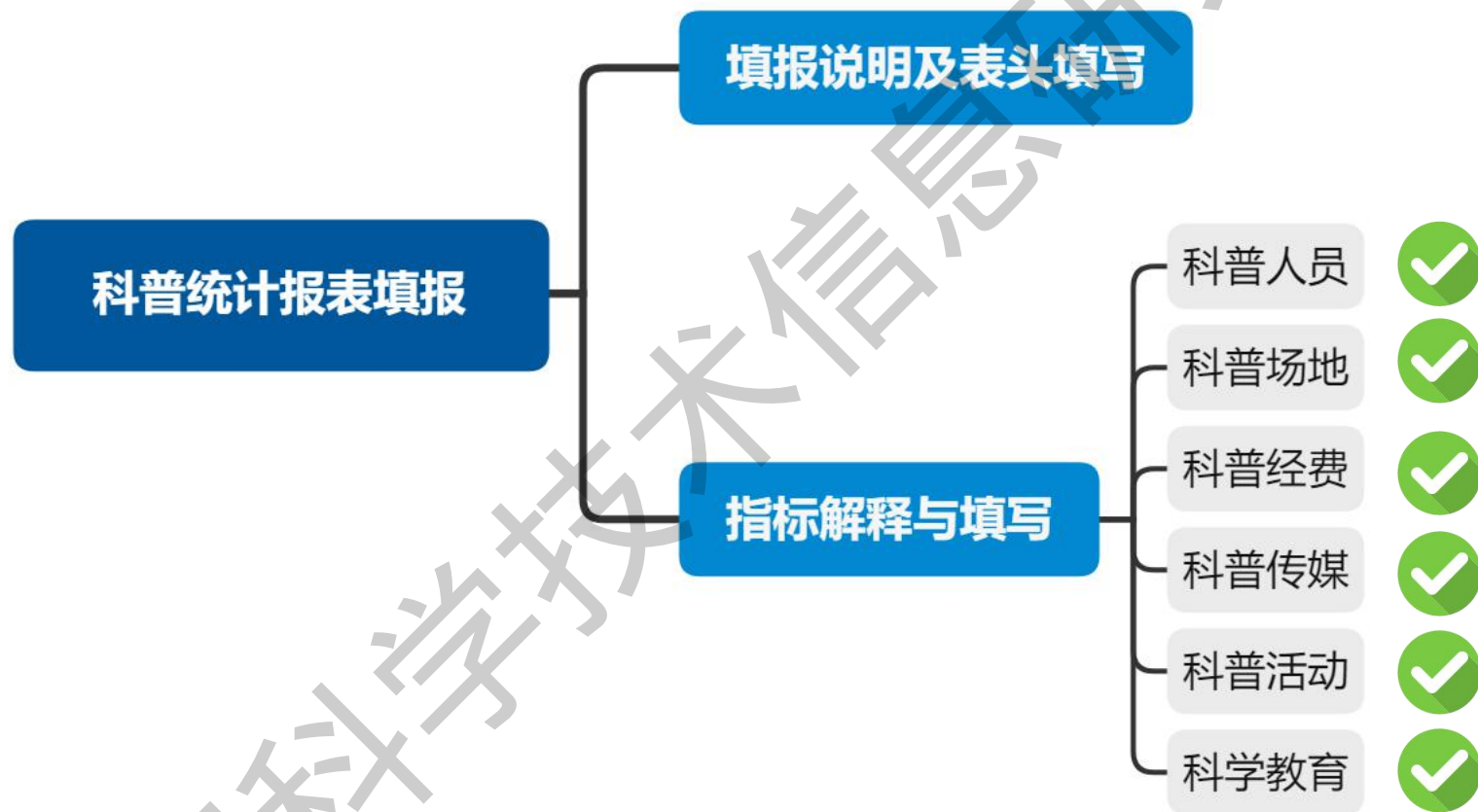
在线填报系统登录网址：

<https://kptj.chinainfo.org.cn/kp2/>

关于基层填报中出现的问题随后交流探讨！

4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一、报告期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二、数据类型

数据分为时期数据和时点数据。

时期数据：反映事件在报告期内发生的数量（2021.01.01-2021.12.31）；

时点数据：反映事件在报告期截止时间的总量（2021.12.31）。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三、填写要求

调查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名称（综合机关名称）**必须写全称，**单位负责人签章确认，盖单位公章。**
2. 机构主管部门**类别代码**必须按照《科普统计报表制度》调查表式1的填报说明填写。
3. **单位级别**一定要划勾。填写单位级别时，要注意不要分错级别。
对于北京、上海、天津、重庆四个直辖市，市级单位的级别一律填写为“省级”，区县单位的级别一律填写为“市级”。
4. **单位所在地**要填写完全，一直写到所在县（区、旗）。
5. 填写联系电话、传真和电子邮箱，以便核实数据。
6. 填表时间，以报表填写完全、最后确认填写正确的时间为准。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三、填写要求

调查单位基本情况

**** 填报单位需要对其是否属于“教育机构或部门”进行确认。如果选择“是”，则需按照子类进行选择：**

义务教育机构或部门（含公办或民办的小学、初中）；

高中阶段教育机构或部门（含普通高中、成人高中）；

高等教育机构或部门（含普通高等学校（本科院校、高职（专科）院校）、成人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机构（普通高校、科研机构）、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

教育行政部门；

其他

**** “教育机构或部门”指得到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具有正规教育教学或管理职能的单位。**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三、填写要求

本部分往年主要错误

- 表格没有填写完整，单位全称、机构主管部门类别、单位级别、单位所在地、单位是否是教育机构等信息必须输入，否则无法保存数据。
- 在将数据录入数据库时，一定要注意机构主管部门类别的录入。很多时候录入人员把数据都保存在了科技管理部门之下，这样就会造成无法按照单位所在部门划分数据，所以一定要注意选择。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报表目录

序号	表名	指标个数
表1	科普人员	14
表2	科普场地	32
表3	科普经费	13
表4	科普传媒	26
表5	科普活动	35
表6	科学教育	20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人员

表 1 科普人员

3个部分，14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一、科普专职人员	人	KR100	时点数据	二、科普兼职人员	人	KR200	时点数据
其中：中级职称及以上或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人	KR110	时点数据	其中：中级职称及以上或本科及以上学历人员	人	KR210	时点数据
女性	人	KR120	时点数据	女性	人	KR220	时点数据
农村科普人员	人	KR130	时点数据	农村科普人员	人	KR230	时点数据
管理人员	人	KR140	时点数据	科普讲解（辅导）人员	人	KR240	时点数据
科普创作（研发）人员	人	KR150	时点数据	当年实际投入工作量	人天	KR250	时期数据
科普讲解（辅导）人员	人	KR160	时点数据	三、注册科普志愿者	人	KR300	时点数据

注意：“注册科普志愿者”作为单独的一项作为统计，不置于科普兼职人员之下。

主要平衡关系：

$$\begin{aligned} & KR110 \leq KR100 \\ & KR120 \leq KR100 \\ & KR130 \leq KR100 \\ & KR140 \leq KR100 \\ & KR150 \leq KR100 \\ & KR160 \leq KR100 \end{aligned}$$

$$\begin{aligned} & KR210 \leq KR200 \\ & KR220 \leq KR200 \\ & KR230 \leq KR200 \\ & KR240 \leq KR200 \end{aligned}$$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科普专职人员（KR100）

指在统计年度末，从事科普工作时间占其当年全部工作时间60%及以上的人员。

包括但不限于：

- 各级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的科普管理工作
- 科研院所和大中专院校中从事专业科普创作、研究、开发的人员
- 专职科普作家
- 专职科技辅导员
- 农村农技指导人员
- 科普场馆各类直接从事与科普相关工作的人员
- 科普类图书、期刊、报刊科普（技）专栏版的编辑
- 电台、电视台科普频道、栏目的编导
- 科普网站等网络平台的信息加工人员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1) 科普管理工作

正例：某市科委科普处的公务员，如果在工作量的要求上达到上述要求，则可以作为科普专职人员统计；各级科协科普部的工作人员，如果在工作量的要求上达到上述要求，则可以作为科普专职人员统计。

反例：某县主管农业工作的副县长。不能算作科普专职人员。因为县长的主要工作并不是科普工作，而是行政工作，所以不能算作科普专职人员。

(2) 从事专业科普创作、研究和开发的人员

正例：某机构中专职从事科普影视和文学作品创作、科普学术研究、科普展品类产品研发的人员，在统计范围。

反例：某大学教师，业余时间从事科普展教具产品研发工作，则不在统计范围。业余时间从事科普文学作品写作的人员，不在统计范围。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3) 专职科技辅导员

正例：某中学专职为学生提供科技辅导的教师。

反例：业余时间为学生讲解科技知识的人员。

(4) 各类科普场馆的相关工作人员

正例：某科技馆负责展板设计的人员；某科技馆负责展览组织的人员；某科技馆从事讲解、辅导或展品管理等与科普直接相关工作的人员。

反例：某科技馆负责后勤的工作人员，打扫卫生的人员等。虽然是在科普场馆内工作，但做的工作与科普无关，则不在统计范围。

(5) 科普类图书、期刊、报刊科普（技）专栏版的编辑

科普类图书、期刊指表4科普传媒中的科普图书与科普期刊；

正例：某科普期刊的编辑人员；人民日报等综合类报纸科技专栏版的编辑。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6) 电台、电视台科普频道、栏目的编导

正例：《科技博览》、《科技之光》等科普栏目的编导人员。

(7) 科普网站等网络平台的信息加工人员

科普网站是指表4科普传媒中的科普网站，即由政府财政资金支持建设的专业科普网站。微信、微博指由填报单位建设的。

正例：“科普博览”网站的信息加工人员，专职从事网站的科普信息加工，算作科普专职人员。

正例：“科学大院”、“科普理论与实践”等微信公众号的信息加工人员。

反例：某人建立了个人科普网站、微信公众号或微博帐号，此人不纳入统计范围内。

注意事项：

- a. 以上人员数由其所在单位填写；
- b. 本指标主要看两点：1) 该人员主要工作内容是科普相关工作；2) 在工作量上达到了上述要求。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科普专职人员——中级职称或大学本科学历以上人员（KR110）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高素质科普人员是科普队伍的中坚力量。本指标在统计时以科普专职人员已经取得的最高职称或学历为准，如果职称仍在评审中或学历仍为在读，则以此前取得的职称或学历为准。

- 正例：**中级、高级职称，或大学本科、研究生学历人员在统计范围内。
- 反例：**某科普专职人员，学历为专科，在专升本过程中，则此人不在统计范围内。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农村科普人员（KR130）

统计年度中，面向农村进行科学技术普及工作时间占本人全部工作时间50%及以上的人员。

(1) 农业管理部门的专职科普人员

正例：农业局专职主管农业技术推广等面向农村开展科普工作的工作人员。

反例：农业局局长不是专职的农村科普人员。

(2) 农技咨询协会或农技站的相关工作人员

农村技术咨询协会或农技站的工作人员中，为农民提供农业技术指导的人员。

(3) 农函大教员

正例：农村致富技术函授大学负责教学、培训的人员。

反例：农村致富技术函授大学中被培训的农民，不在统计范围。

(4) 其他部门主管农村科普工作的专职人员

如：派到农村负责技术推广的科技特派员。

其人数由科技特派员原所在单位统计，接收部门不必重复统计。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管理人员（KR140）

指从事科普管理工作时间占其全部科普工作时间50%及以上的人员。由各级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填写。

- 正例：**某科协机关科普部工作人员，科普管理工作占其全部科普工作时间50%及以上。
- 反例：**某科协机关，从事学会管理工作的人员，因其从事的不是科普工作，不在统计范围。

注意事项：

- a. 本指标所统计的人员，从事的一定是科普管理工作，首先是处于**管理岗位**的，然后是与科普有关的。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专职人员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创作（研发）人员（KR150）

指从事科普作品创作、科普学术研究、科普产品研发的工作时间占其全部科普工作时间**50%及以上**的专职人员。包括科普文学作品，科普影视作品，科普网络文字、图片以及音视频作品等创作人员；科普理论研究人员；科普类展品、教具、用品、器材、教案等的研发人员等。

科普讲解（辅导）人员（KR160）

指从事科普展品展项讲解或对受众进行科普辅导的时间占其全部科普工作时间**50%及以上**的专职人员。这类人员运用口语、态势语等形式，向受众传播学技术知识，或达成沟通与交流。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兼职人员

科普兼职人员（KR200）

在非职业范围内从事科普工作，仅在某些科普活动中从事宣传、辅导、讲解等工作的人员；或者
工作时间不能满足科普专职人员要求的从事科普工作的人员。

- 进行科普（技）讲座等科普活动的科技人员
- 兼职科技辅导员
- 参与科普活动的志愿者，科技馆（站）的志愿者
- 工作时间不能满足科普专职人员要求的从事科普工作的人员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兼职人员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1) 进行科普（技）讲座等科普活动的科技人员

正例：很多科普活动需要专业科研人员讲解科技知识，这些人就是兼职科普人员。

(2) 兼职科技辅导员

正例：在小学、中学、大学或科研机构中利用业余时间为学生提供科技辅导的人员。

(3) 参与科普活动的志愿者，科技馆（站）的志愿者

正例：很多科普活动都需要志愿者的参与，科普场馆也需要一些志愿讲解人员，这些人都是科普兼职人员。人数由志愿者所在单位填写。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兼职人员

(4) 工作时间不能满足科普专职人员要求的从事科普工作的人员

正例：某市科委政策法规处公务员，2020年度中从事科普相关工作时间累计只有1个月，则不作为专职人员统计，只作为兼职人员统计。

注意事项：

- a. 如果某人已经在科普专职人员统计范围，又在某次科普活动中充当了志愿者或讲解人员，则只能作为科普专职人员统计，不再作为科普兼职人员统计一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兼职人员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中级职称或大学本科学历以上人员（KR210）

本指标在统计时以科普专职人员已经取得的最高职称或学历为准，如果职称仍在评审中或学历仍为在读，则以此前取得的职称或学历为准。

农村科普人员（KR230）

指从事农村科普工作时间占其全部科普工作时间**50%及以上**的兼职人员。覆盖面向农村开展各类科普（技）讲座等科普活动的各类人员，由人员所在单位填写。

科普讲解（辅导）人员（KR240）

指从事科普展品展项讲解或对受众进行科普辅导工作时间占其全部科普工作时间**50%及以上**的兼职人员。这类人员运用口语、态势语等形式，向受众传播科学技术知识和信息，或达成沟通与交流。

表 1 科普人员——科普兼职人员

当年实际投入工作量（KR250）

指兼职人员实际投入科普工作的时间，按天累加计算。

例如，科普兼职人员有3人投入科普工作的时间分别按照8小时计为1天折算，分别为2天、3天和10天，则投入工作量合计为2 + 3 + 10 = 15（人天）。

注意事项：

- a. 本指标的单位是**人天**，不是人年或人月，不要错报。如果兼职人员实际投入工作量很小，酌情累计。

表 1 科普人员——注册科普（技）志愿者

注册科普（技）志愿者（KR300）

指按照一定程序在科协、共青团等人民团体以及科普志愿者注册机构注册登记，不以物质报酬为目的，自愿参加科普服务活动的志愿者。

正例：在中国科协“科技志愿服务信息平台”实名注册的，利用自己的时间、科技技能、科技成社会影响力等，自愿为社会或他人提供公益性科技类服务的科技工作者、科技爱好者和热心科技传播的人士等。

注意事项：

- a. 该项指标由注册机构填报；
- b. 注册科普（技）志愿者可能与科普专职人员以及科普兼职人员存在重合关系。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1 科普人员

本部分往年主要错误

- 没有区分科普人员与科研人员的区别，很多单位把单位内从事科研工作的人员都按照科普人员计算在内，这样就会造成数据偏大。一定要按照指标解释的要求，严格审查。
- 对于科普创作人员，很多单位把写过学术论文的科研人员作为创作人员进行统计，这是错误的。
- 少数填报人员认为“科普专职人员”和“科普兼职人员”下各子指标的统计对象之间均不存在交叉重合的关系，但实际上，除“科普创作（研发）人员”、“科普讲解（辅导）人员”、“管理人员”之间不应存在交叉重合关系外，这3个指标和“农村科普人员”以及“中级职称或大学本科学历以上人员”都有可能存在重合关系。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场地

表 2 科普场地

4个部分，32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一、科普场馆	—	—		常设展品	件套	KC124	时点数据
1. 科技馆	个	KC110	时点数据	门票收入	万元	KC126	时期数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KC111	时点数据	3. 青少年科技馆站	个	KC130	时点数据
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112	时点数据	建筑面积	平方米	KC131	时点数据
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113	时期数据	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132	时点数据
常设展品	件套	KC114	时点数据	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133	时期数据
门票收入	万元	KC116	时期数据	常设展品	件套	KC134	时点数据
2. 科学技术类博物馆	个	KC120	时点数据	二、非场馆类科普场地	—	—	
建筑面积	平方米	KC121	时点数据	1. 个数	个	KC210	时点数据
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122	时点数据	2. 科普展厅面积	平方米	KC220	时点数据
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123	时期数据	3. 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C230	时期数据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2 科普场地

4个部分，32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三、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	—		流动科技馆站	个	KC332	时期数据
1. 城市社区科普（技）活动场所	个	KC310	时点数据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33	时期数据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11	时期数据	4.科普宣传专栏	个	KC340	时点数据
2.农村科普（技）活动场所	个	KC320	时点数据	当年内容更新次数	次	KC341	时期数据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21	时期数据	四、科普基地	—	—	
3.流动科普宣传设施	—	—		1.国家级科普基地	个	KC410	时点数据
科普宣传专用车	辆	KC330	时点数据	2.省级科普基地	个	KC420	时点数据
当年服务人次	人次	KC331	时期数据				

主要平衡关系：

$KC112 < KC111, KC122 < KC121, KC132 < KC131$

注意事项：

- a. 具有科普功能的各级科普场地均在统计之列。已租为他用（例如，用于商业经营或文艺演出等）或者已丧失科普功能的，不纳入统计范围。

表 2 科普场地——科普场馆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场馆

- **科技馆**（指以科技馆、科学中心、科学宫等命名，以参与、互动、体验为主要展示教育形式，传播、普及科学技术知识的综合性和专题性**固定实体场馆**）；
- **科学技术类博物馆**（指以收藏和展示为主要形式，传播、普及科学技术知识的综合性和专题性**固定实体场馆**。包括科技博物馆、天文馆、水族馆、标本馆、陈列馆以及设有自然科学部/人文社会科学部的综合博物馆等）；
- **青少年科技馆站**（指以青少年科技馆、科技中心等命名，专门用于开展面向青少年科普宣传教育的**固定实体场馆**）。

表 2 科普场地——科普场馆

科普场馆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1) 数量（ KC110、 KC120、 KC130 ）

指统计年度末场馆的数量。只填报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及以上的馆（站、中心）。

(2) 建筑面积（ KC111、 KC121、 KC131 ）

指统计年度末，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及以上的馆（站、中心）的建筑面积。建筑面积在500平米以下的，出租用于他用（商业经营等）或已丧失科普功能的，均不纳入统计范围。

(3) 展厅面积（ KC112、 KC122、 KC132 ）

指统计年度末，用于常设展览、短期展览等各类科普展览的实际使用面积，不含公共设施、办公室和用于其他用途的使用面积。

表 2 科普场地——科普场馆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4) 当年参观人次 (KC113、 KC123、 KC133)

指本年度内所有参观人数的总和。如果有参观票据，以票根上的年度内数字为准。如果没有参观票据，则以馆内统计的人数为准。馆内没有过任何统计，则填报零。不可随意填报。

(5) 常设展品 (KC114、 KC124、 KC134)

指统计年度末，展出时间在 1 年以上的展品数量。展品以完整呈现一个展出物品为一件套。

注意事项：

a. 场馆仅限于已正式投入运营的场馆，在建未完工的或未正式运营的场馆不得纳入统计范围。

b. 场馆名称如果未出现在填报单位名称中，则应当在备注中注明。

c. 场馆是实地建设的固定场地，移动场馆不纳入本部分统计范围。

表 2 科普场地——科普场馆

注意事项：

- d. 必须是以上列举的各类场馆，如果以上列举中没有包括，则不在统计范围。
- e. **建筑面积、展厅面积**是指可以实际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面积。
不包括出租用于他用（例如用于商业经营或文艺演出等）或已丧失科普功能的建筑、展览面积。
- f. 青少年科技馆（站、中心），需**专馆专用**。
例如：某青少年活动中心，如果不是用来专门面向青少年进行科普活动，不在统计范围以内。必须是以青少年科技馆、科技中心命名，并且专门用于开展面对青少年的科普宣传教育，方可计算在内。
- g. 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业向公众开放的**实验室和生产场所等不在统计范围内**。
- h. 在场馆数量上，不能出现大于**1**的情况，因为每个场馆都要单独填报。
- i. 同一人当日在同一场馆内的各类参观，参观人次仅计为**1人次，不可重复计数**。

表 2 科普场地——非场馆类科普场地

非场馆类科普场地

包括动物园、植物园、青少年夏（冬）令营基地、国家地质公园以及科技类农场等具有科普功能的场地。场地内如有展厅应据实填写，若无展厅不得虚报。

(1) 个数（KC210）指统计年度末场地的数量。

(2) 科普展厅面积（KC220）

指统计年度末，动物园、植物园、青少年夏（冬）令营基地、国家地质公园及科技类农场等专门设立的科普展厅（区）的使用面积。如果无专门设立科普展厅（区）的，该项填报零。

(3) 当年参观人次（KC230）

指本年度内所有参观人数的总和。如果有参观票据，以票根上的年度内数字为准。如果没有参观票据，则以场地的统计人数为准。科普场地没有过任何统计，则填报零。不可随意填报。

注意事项：

- a. 必须是以上列举的各类非场馆类场地。如果以上列举中没有包括，不得随意纳入统计范围。
- b. 同一人当日在同一基地内的各类参观，参观人次仅计为1人次，不可重复计数。

表 2 科普场地——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只包括城市社区科普（技）活动场所、农村科普（技）活动场所、流动科普宣传设施以及科普宣传栏4类。不在此范围内的，不必填报。

(1) 城市社区科普（技）活动场所（KC310）

指统计年度末，在城市社区建立的，用于社区开展科普（技）活动的场所，包括活动站、活动室、服务中心、体验中心等。

注意事项：

- a. 场所应具备一定开展科普活动的条件和设施。
- b. 场所50%以上业务功能必须用于开展科普（技）活动。

表 2 科普场地——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2) 农村科普（技）活动场所（KC320）

指统计年度末，各类开展科普（技）活动的农村科普（技）大院、农村科普（技）活动中心（站）和农村科普（技）活动室等。

注意事项：

- a. 场所应具备一定的开展科普活动的条件和设施。例如：科技活动中心（站）应该具有开展技术培训与推广的条件；农村科技大院应具有一定藏书、举办固定活动。
- b. 场所**50%**以上业务功能必须用于开展科普（技）活动。

表 2 科普场地——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3) 流动科普宣传设施

包括科普大篷车或流动科技馆等专门用于科普活动的，可移动式科普基础设施。

科普宣传专用车（KC330）：指统计年度末，科普大篷车等专门用于开展科普活动的车辆。

流动科技馆站（KC332）：指本年度内，布展场地面积在500平方米及以上的、在没有固定实体科技馆覆盖地区开展科普巡展的移动式科普服务场所。

正例：科协组织支持制作的**流动科技馆展品，本年度内在**县进行为期3个月巡展。布展场地面积600平方米，符合大于500平方米的统计范畴，应纳入统计范围。

注意事项：

- a. 在统计时，一定要注意流动科普宣传设施的**专用性**。有的地方开展科普活动借用的车辆或临时指派参加科普活动的车辆，但这些车辆属于非专门于科普活动的车辆，所以都不在统计范围内。
- b. 流动科技馆站数据填报中，馆站数量和参观人数原则上应由**巡展地第一负责单位进行填报**，巡展执行单位或巡展地其他参与单位不得重复填报。

表 2 科普场地——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4)科普宣传专栏 (KC340)

指统计年度末，由车站、机场、码头、地铁、公园、游览中心、宾馆、商场、银行、医院、影剧院、学校、科普场馆等填报单位建设的，主要用于向公众宣传科普知识的橱窗、画廊和展板（长10米及以上）、电子显示屏（长2米及以上）。长10米以下的橱窗、画廊和展板，长2米以下电子显示屏，原则上不纳入统计范围。各类墙报，板报不纳入统计范围。

当年科普内容更新次数 (KC341):指本年度内展示的科普内容更新次数。

注意事项：

- a. 科普宣传专栏必须常年用于宣传科普知识。一般情况下，如果全年宣传的科普知识内容未达到全部内容的**50%及以上**，则不应纳入统计范围。
- b. 对科普宣传专栏长度要求：如果同一个单位建设的橱窗、画廊和宣传栏单个长度较短，但加总后长度达到**10米**，可算作1个科普宣传专栏；如果同一个单位建设的电子屏单个长度较短，加总后长度达到**2米**，可算作1个电子屏。
- c. 公共交通站点以及公共交通工具上的广告宣传栏，如果达到 b 中对宣传栏长度要求的，但仅有部分宣传内容属于科普知识，可以视情况**适度折算**。
- d. 公共交通工具上的电子显示屏，如果长度达到 b 中对电子屏长度要求，但仅有部分宣传内容属于科普知识，可以视情况**适度折算**。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2 科普场地——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4)科普宣传专栏（ KC340 ）

正例：

- ① 某公园拥有2块长度各5米的橱窗，全年更新展示内容20次，其中科普知识内容12次。该橱窗可纳入统计范围，年科普内容更新次数填报12次。
- ② 某科技馆拥有1块长度3米的电子显示屏，全年更新展示公益性科普知识内容40次。该电子屏纳入统计范围，年科普内容更新次数填报40次。
- ③ 某公交站点的广告宣传栏加总长度为100米，其中60米承接了公益性科普知识宣传。如果这60米宣传栏全年更新了50期内容，其中15期为公益性科普知识内容，则该公交站点的科普宣传栏数量可大致折算为： $(60 \div 10) \times (15 \div 50) \approx 2$ （个），年科普内容更新次数可填报15次。
- ④ 某公交单位的公共交通工具上有500块车载移动显示屏，每块长度为30厘米，其总长度为150米。如果这些显示屏全年播放300个视频节目，其中60个为公益性科普知识节目，则电子显示屏的个数可折算如下： $(150 \div 2) \times (60 \div 300) = 15$ （个），年科普内容更新次数可填报60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2 科普场地——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

(4)科普宣传专栏（ KC340 ）

反例：

- ① 某单位拥有100个公共场所展示橱窗或广告栏，其中有30个承接了公益性科普知识宣传，但另外70个不涉及该业务，因此这70个展示橱窗或广告栏不应纳入统计范围。
- ② 某单位拥有1块总长度超过2米的电子显示屏，其全年展示内容60项，其中2项属于公益性科普知识内容。由于其公益性科普知识节目占比较小，因此不应纳入统计范围。

(5)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当年服务人次
(KC311、 KC321、 KC331、 KC333)

本年度内设施服务人数的总和。如果有票据，以票根上的年度内数字为准。如果没有票据，则以场地/设施的统计人数为准。场地/设施没有过任何统计，则填报零。不可随意填报。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2 科普场地——科普基地

科普基地

科普基地一般包括自然博物馆、各类专业科技博物馆、科技（学）馆、动物园、植物园、水族馆、自然保护区、高等院校、科研机构、高新技术企业以及其他组织内具有科普教育功能并有条件向公众开放的场馆、实验室和生产场所等。

(1) 国家级科普基地 (KC410)

- ✓ 指统计年度末，由国家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命名的国家科普基地；
- ✓ 或国务院有关行政管理部门会同国家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命名的国家特色科普基地；
- ✓ 或国务院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命名的部门科普基地；
- ✓ 或中国科协命名的全国科普基地。

如果某单位同时获得了两块及以上牌子，只计1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2 科普场地——科普基地

(2) 省级科普基地 (KC420)

指统计年度末，由省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命名的科普基地；
省级有关行政管理部门会同省级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命名的科普基地；
或省级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命名的部门科普基地；
或省级科协命名的省级科普基地。
如果某单位同时获得了两块及以上牌子，只计1次。

注意事项：

- a. 科普基地可能与科普场馆以及非场馆类科普场地存在重合，因此指标需要分别填写。例如，某科技馆既在科普场馆统计范围，也属于国家级科普基地，还属于省级科普基地，则需要在“科技馆”和“科普基地”分类下分别填写各指标，互不干扰。

表 2 科普场地

本部分往年主要错误

- 把一些建筑面积在500平米以下的科普场馆也统计在内了。
- 一些科普场馆虽然单独填报了，但是只在“科普场地”这张表中填写了数据，而“科普人员”、“科普经费”等其他表格都未填写，这是不合理的。因为各表的数据是相关联的，填报单位不可能只有某一张表有数据，而其他表均是空白的。
- 对同一人当日在同一科普场地内部的各类参观重复叠加计算，造成参观人次数量偏大。
- 对各类公共场所科普宣传设施的填报过于随意，尤其对于科普工作开展是否是这些场所的主要业务未认真把握，导致数据失真。
- 把一些公务用车，也按照科普宣传专用车计算。
- “科普基地”填写不注意要求，对统一填报单位的同级授牌情况进行重复叠加计算。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经费

表 3 科普经费

2个部分，13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一、当年科普经费筹集额	万元	KJ100	时期数据	2. 科普活动支出	万元	KJ220	时期数据
1. 政府拨款	万元	KJ110	时期数据	其中：科技活动周经费支出	万元	KJ221	时期数据
其中：科普专项经费	万元	KJ111	时期数据	3. 科普场馆基建支出	万元	KJ230	时期数据
2. 捐赠	万元	KJ120	时期数据	其中：政府拨款支出	万元	KJ231	时期数据
3. 自筹资金	万元	KJ130	时期数据	4. 科普展品、设施支出	万元	KJ233	时期数据
二、当年科普经费使用额	万元	KJ200	时期数据	5. 其他支出	万元	KJ240	时期数据
1. 行政支出	万元	KJ210	时期数据				

主要平衡关系：

$KJ100 = KJ110 + KJ120 + KJ130$ ；

$KJ200 = KJ210 + KJ220 + KJ230 + KJ233 + KJ240$ ；

$KJ110 \geq KJ111$ ； $KJ220 \geq KJ221$ ； $KJ230 \geq KJ231$ 。

注意事项：

- a. 经费部分，所有单位均为万元，不要误填。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筹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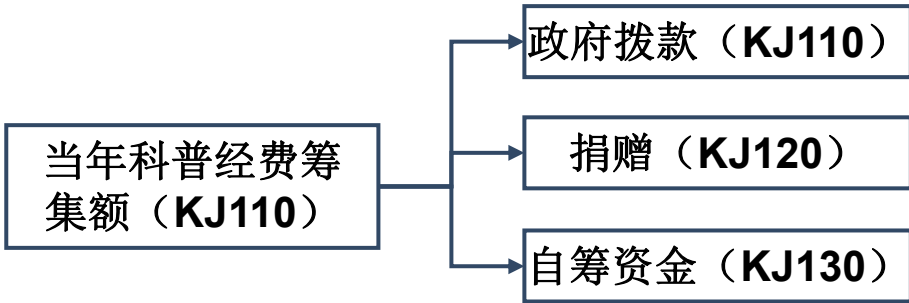
科普经费筹集

指本年度填报单位筹集的可专门用于科普工作管理、研究开发以及开展科普活动、进行科普场馆建设等科普事业的各项工作经费之和。

(1) 当年科普经费筹集额 (KJ100)

来源分为政府拨款、捐赠、自筹资金。本项数据为政府拨款 (KJ110)、捐赠 (KJ120)、自筹资金 (KJ130) 之和。

$$KJ100 = KJ110 + KJ120 + KJ130$$



(2) 政府拨款 (KJ11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从各级国家财政获得的，用于本单位科普工作实施的经费，不包括代管经费和本单位划转到其他单位去的经费。在经费部分，总的统计原则是谁用谁统计。本单位划转到其他单位的经费，由其他单位统计。本单位只统计自己实际可支配的金额。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筹集

(2) 政府拨款 (KJ110)

具体包括：

- **科普专项经费 (KJ111)**，指国家各级政府财政部门拨款或资助的，指定用于某项科普活动的经费。
- 从科学事业费中提取一定比例的拨款；
- 建设科普场馆拨付的专门款项；
- 其他来源于财政且用于面向公众进行科学技术普及的款项。例如举办重大科普活动，从政府财政中争取到的款项。

正例：

- ① 某部委向地处某市的自然历史博物馆拨款800万元，供其兴建“全国科学素养、教育和技术中心”。
- ② 先从财政划拨到科技行政部门（如科技厅、局），再从科技行政部门划拨到社会团体（如科协、工会、妇联、共青团等）的用于科普活动或项目的款项，科技行政部门不填，由社会团体填报，即实际使用经费的部门填报。

注意事项：

- a. 对于代管经费和本单位划转到其他单位去的经费，不在本单位的统计范围。只填报本单位实际可使用的经费。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筹集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3) 捐赠 (KJ12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从国内外各类团体和个人获得的专门用于开展科普工作的经费（捐赠物不在统计范围内）。具体指本单位获得的国内外各类团体或个人按照《公益事业捐赠法》，自愿、无偿提供的、专用于科普工作的资金。

注意事项：

- a. 对于捐赠物，因为很难准确折合成现金，所以本统计不计算在内。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筹集

(4) 自筹资金 (KJ13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通过各种事业性收费、科普产品与服务收入、资产处置等方式自行筹集的，专门用于开展科普相关工作的经费。

来源主要包括：

- 设计、制作、生产、销售面向社会大众、具有呈现科学技术知识功能的产品（例如，科普展教具、科普玩具，科普游戏等）以及文创产品等所产生的收入。
- 出版、发行科普图书、期刊、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数字出版物等形式内容产生的收入。
- 制作、发行、放映科普影视作品产生的收入。
- 以科普游学等多种形式开展的科普体验活动产生的收入。
- 承接科普展览设计、制作、安装等工程性项目以及代理科普场馆运营管理产生的收入；
- 科普场馆（基地）的门票收入、学会的会费；
- 其他与科普工作相关的收入。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筹集

(4) 自筹资金 (KJ130)

正例：

- ① 某科普场馆（基地）本年度销售门票获得收入10万元、通过销售文创产品和提供餐饮服务
等获得收入30万元。这些收入用于支撑科普场馆运行，计入本年度统计范围。
- ② 某单位通过制作或生产科普展教具获得20万元收入，其中15万元用于科普相关工作，此15
万元计入本年度统计范围。
- ③ 某学会收取会员会费10万元，其中5万元专门用于开展科普活动，此5万元计入本年度统计
范围。
- ④ 某研究所在科研经费内，拿出5万元用于科普相关工作，则这5万元属于自筹的科普经费。
- ⑤ 2014年某市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因土地置换沉淀资金500万，有20万元专门用于开展科普
活动。此20万元在该年统计范围内。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使用

科普经费使用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指本年度填报单位用于科普管理、研究以及开展科普活动、科普场馆建设的全部实际支出。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1) 当年科普经费使用额 (KJ200)

指本年度主要用于科普相关工作的行政性日常支出、对科普工作具有指导作用的活动开支、科普场馆基本建设支出以及其他支出。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本项数据为行政支出、科普活动支出、科普场馆基建支出、科普展品与设施支出、其他支出之和。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KJ200 = KJ210 + KJ220 + KJ230 + KJ233 + KJ240$$

(2) 行政支出 (KJ21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为维持科普相关工作正常运转和完成日常科普工作任务发生的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的劳务费用和其他日常支出。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使用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经费使用

(3) 科普活动支出 (KJ22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直接用于组织和开展各类科普活动的支出。

其中：科技活动周经费支出 (KJ221)

指本年度科技活动周期间，填报单位筹集的计划用于科技活动周的经费总额。

正例：

- ① 某市科协开展“百名专家进百村”活动，支出10万元，主要用于差旅费、住宿费、资料费、原材料（种子、农药等）费和讲课酬金等。
- ② 某市科技局开展“科技下乡”活动，支出5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农业实用技术图书并运到农村赠送给农民的开销。
- ③ 某地科技局在科技活动周期间开展3场活动共支出10万元，用于场地租赁、资料印刷、视频制作等。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使用

科普经费使用

(4) 科普场馆基建支出 (KJ23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实际用于科技馆、科学技术类博物馆、青少年科技馆站或中心等科普场馆的馆舍建设 (馆舍修缮和新场馆建设) 的基本建设资金。

正例：某科技馆建二期工程，本年度土建费与设施添加所产生的费用50万元，列入统计范围。

其中：政府拨款支出 (KJ231)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科普场馆基本建设支出中从政府财政中获得拨款的部分。

注意事项：

- a. 馆舍建设支出包括**旧馆**的**扩、改、建**，也包括**新馆**建设的相关支出。
- b. 通常情况下，场馆基建支出应当按照统计年度内的**实际发生额**计算。如果某填报单位未将当期实际发生额计入，而待场馆竣工后按照总体决算情况将支出一次性填报，则该项支出在其他年度**不得重复性纳入统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3 科普经费——科普经费使用

科普经费使用

(5) 科普展品、设施支出 (KJ233)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科普展品、设备和设施购买与制作所产生的费用。

(6) 其他支出 (KJ24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科普经费使用额中除上述支出外，用于科普工作的相关支出。

本部分往年主要错误

- 没有注意统计的单位，都是万元。如果不注意，很容易造成错误。
- 数据不符合平衡关系。
- 将拨给单位的事业经费，全部作为科普经费来计算，这是错误的。
- 一些科普场馆基建支出所建设的场馆，并不是科普场馆，而是学校或科研机构的实验室、或者是文化馆等。“科普场馆”主要指“科普场地”部分的几种类型科普场馆。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传媒

表 4 科普传媒

11个部分，26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一、科普图书	—	—		五、电视台当年播出科普（技）节目时间	小时	KM500	时期数据
1. 当年出版种数	种	KM110	时期数据	六、电台当年播出科普（技）节目时间	小时	KM600	时期数据
2. 当年出版总册数	册	KM120	时期数据	七、科普网站	—	—	
二、科普期刊	—	—		1. 建设数量	个	KM700	时点数据
1. 当年出版种数	种	KM210	时期数据	2. 当年访问数量	次	KM710	时期数据
2. 当年出版总册数	册	KM220	时期数据	3.当年发文数量	篇	KM720	时期数据
三、科技类报纸当年发行总份数	份	KM400	时期数据	八、当年发放科普读物和资料	份	KM800	时期数据
四、科普电影	—	—		九、科普类微博	—	—	
1. 当年放映片源数量	部	KM040	时期数据	1. 建设数量	个	KM010	时点数据
其中：国产数量	部	KM0401	时期数据	2. 当年发文数量	篇	KM011	时期数据
进口数量	部	KM0402	时期数据	3. 当年阅读数量	次	KM012	时期数据
2. 当年观众数量	人次	KM041	时期数据	4. 粉丝数量	个	KM013	时点数据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

11个部分，26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十、科普类微信公众号	—	—		十一、网络科普视频	—	—	
1. 建设数量	个	KM020	时点数据	1. 当年发布数量	个	KM030	时期数据
2. 当年发文数量	篇	KM021	时期数据	2. 当年发布时长	小时	KM031	时期数据
3. 当年阅读数量	次	KM022	时期数据	3. 当年播放数量	次	KM032	时期数据
4. 关注数量	个	KM023	时点数据				

主要平衡关系：
KM040= KM0401+ KM0402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普图书

科普图书

指以非专业人员为阅读对象，以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为目的，在新闻出版机构登记、有正式书号的科技类图书。科普图书的含义非常广泛，凡是以非专业领域读者为对象，以介绍科学知识、科学思想、科学方法、科学精神等为主题的读物，均可以划归科普图书。

(1) 当年出版种数 (KM110)

指本年度内具有国家审批正式书号的图书种数。图书的“种数”以年度为界线。一种图书在同一年度内无论印制多少次，只在第一次印制时计算种数。某种图书在一年内重版（经修订后发行）时，可算做新图书一种。

(2) 当年出版总册数 (KM120)

指本年度内每种科普图书印刷册数之和。

注意事项：

a. 该项指标由出版机构或含有出版机构的单位填报。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普期刊

科普期刊

指面向社会发行，并得到国家新闻出版主管部门批准，持有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的科普性刊物。

(1) 当年出版种数 (KM210)

指本年度内具有正式刊号的刊物种数。

(2) 当年出版总册数 (KM220)

指本年度内每种科普期刊年度印刷册数之和。

正例：某科普期刊为月刊，每期印刷册数为2千册，则该期刊年出版册数为 $2000 \times 12 = 24000$ 册。这样计算出每种期刊的印刷册数后，加和即可得到年出版总册数。

注意事项：

- a. 该期刊必须由本单位直接主办、负责编辑。不包括各类没有刊号的内部刊物。
- b. 该项指标由期刊出版机构或含有期刊出版机构的单位填报。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技类报纸

科技类报纸

指面向社会发行，并得到国家新闻出版主管部门批准，持有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的科技类报纸，例如《科技日报》、《科普时报》等。

科技类报纸当年发行总份数（KM400）

发行总份数为报纸的每期发行份数×年发行期数。

正例：某科技类报纸为周报，每期发行2万份，则该报纸年度发行总份数为20000×52 = 1040000份

注意事项：

a. 该项指标由报纸主办机构填报。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普电影

科普电影

指在为普及科学技术知识而制作的、取得国家电影行政管理部门的《电影片公映许可证》、面向社会大众放映的电影，包括纪录片、动画片、故事片等。

(1) 当年放映片源数量 (KM040) 指本年度内所有放映的科普类电影的片源数量。

国产数量 (KM0401)：本年度内所有放映的科普类电影的片源数量中的我国原创数量。

进口数量 (KM0402)：本年度内所有放映的科普类电影的片源数量中从国外进口数量。

(2) 当年观众数量 (KM041) 指本年度内所有科普类电影放映的观看人数之和。

正例：

- ① 某科学中心全年在馆内放映《海洋：蓝色星球》50场，共有5000人观影，应纳入统计范围。
- ② 某影院全年放映电影《细菌大作战》、《鱼龙勇士》等电影50场，共有10000人观影，应纳入统计范围。

注意事项：

- a. 片源数量应按照电影名称计算。
- b. 本分类下指标仅仅考虑放映情况，已制作但未放映的影片不纳入统计范围。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普（技）当年播出节目时长

科普（技）当年播出节目时长（KM500、KM600）

指电台、电视台本年度播出的以普及科学技术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为主要目的节目的时间长度。播出时间包括首播、转播、重播的节目时间。

正例：

- ① 中央电视台播放的《科技博览》节目，以及结合重要历史事件如“神舟七号” 载人航天飞行所制作的系列节目属于科普节目。
- ② 《科技博览》节目，首播时间、重播时间都要计算在科普节目时间内。
- ③ 如果某省电视台转播了《科技博览》，则在这个省的统计中，转播《科技博览》的时间要计算在内。

注意事项：

- a. 由广电部门、宣传部门填报。
- b. 广告类专题节目不算，因为其目的是宣传商品，不具有公益性，并往往有夸大的成分。
- c. 广播中的寻医问药类节目，如果带有宣传目的，一律不在统计范围，如果以公益性普及为目的，则计算在内。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普网站

科普网站

只统计由国家财政资金支持建设的，具有独立域名的专业科普网站数量。政府机关电子政务网站不在统计范围。

- (1) 建设数量 (KM700) 指本年末的在建数量。
- (2) 当年访问数量 (KM710) 指本年度内被访问的数量，非所有年度被访问量的累积量。
- (3) 当年发文数量 (KM720) 指本年度内的新发文数量，非所有年度的发文数量。

正例：科普中国 (<http://kpzg.people.com.cn/>)、中国科普博览 (www.kepu.net.cn)、中国科普 (www.cpus.gov.cn) 等均在统计范围。

注意事项：

- a. 该网站需要由国家财政资金支持建设，个人资金建设的不在统计范围。
- b. 该网站必须有独立的域名，而不是挂在某个网站上的几个网页。
- c. 填报时必须在备注项填写网站名称及链接网址。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普读物和资料，科普类微博

当年发放科普读物和资料（KM800）

指本年度内除正式出版科普图书和期刊之外的科普类读物和资料的发放数量。

科普类微博

只统计由填报单位建设的、专门用于开展科普工作的微博数量，个人建设的不纳入统计范围。

- （1）建设数量（KM010）指本年末的在建数量。
- （2）当年发文数量（KM011）指所有在建微博在本年度内的新发文数量，非所有年度的发文数量。
- （3）当年阅读数量（KM012）指所有在建微博的发文在本年度内被阅读的数量，非所有年度被阅读数量。
- （4）粉丝数量（KM013）指本年末所有在建微博的关注人数。

正例：中国科协的“科普中国”，中国气象局的“中国气象科普”，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疾控科普”，科技部、科普时报的“中国科普网”等均在统计范围。

注意事项：

- a. 填报时必须在备注项填写微博名称。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4 科普传媒——科普类微信公众号

科普类微信公众号

只统计由填报单位建设的、专门用于开展科普工作的微信公众号数量，个人建设的不纳入统计范围。

- (1) 建设数量 (KM020) 指本年末的在建数量。
 - (2) 当年发文数量 (KM021) 指所有在建公众号在本年度内的新发文数量，非所有年度的发文数量。
 - (3) 当年阅读数量 (KM022) 指所有在建公众号的发文在本年度内被阅读的数量，非所有年度被阅读数量。
 - (4) 关注数量 (KM023) 指本年末所有在建公众号的关注人数。
- 正例：**中国科学院的“科学大院”，中国科协的“科普中国”，北京市科技传播中心的“科普北京”等均在统计范围。

注意事项：

- a. 填报时必须在备注项填写微信公众号名称。
- b. 可以用微信平台助手小程序进行查看浏览、关注等情况。

表 4 科普传媒——网络科普视频

网络科普视频

通过科普网站、网络电视、腾讯视频、微博视频、抖音、快手、B站等各类网络平台发布的，专门用于开展科学技术知识普及的视频数量。只统计由填报单位发布的，个人发布的不纳入统计范围。

- (1) 当年发布数量 (KM030) 指本年度内新发布视频的数量。
- (2) 当年发布时长 (KM031) 指本年度内所有新发布视频的时间长度。
- (3) 当年播放数量 (KM032) 指所有发布视频在本年度内被播放的次数，非所有年度被播放次数。

注意事项：

- a. 填报单位的同一内容视频如果在不同网络平台发布，发布数量、发布时长不能重复计算，但播放数量应当按照不同平台分别计算，然后进行加总。

表 4 科普传媒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本部分往年主要错误

- 把本单位订阅的图书、期刊也计算在内，这是错误的。要求是本单位出版的科普图书以及科普期刊。
- 科普图书的种数和册数出现不符合的情况。一种科普图书出现出版总册数在100本以下，不符合常识。
- 科普期刊的种数和册数出现不符合的情况。一种科普期刊出现出版总册数在100本以下，不符合常识。
- 网站、微信、微博等网络科普传媒的发文量和浏览量填成了所有年度的累积总量，而非本年度的数量。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活动

表 5 科普活动

11个部分，35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一、科普（技）讲座	—	—		四、科普国际交流	—	—	
1.当年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110	时期数据	1.当年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410	时期数据
当年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120	时期数据	当年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420	时期数据
2.当年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130	时期数据	2.当年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430	时期数据
当年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140	时期数据	当年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440	时期数据
二、科普（技）展览	—	—		五、青少年科普	—	—	
1.当年专题展览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210	时期数据	1.青少年科技兴趣小组	—	—	
当年线下参观人次	人次	KH220	时期数据	当年成立个数	个	KH511	时期数据
2.当年专题展览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230	时期数据	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512	时期数据
当年线上参观人次	人次	KH240	时期数据	2.科技夏（冬）令营	—	—	
三、科普（技）竞赛	—	—		当年举办次数	次	KH521	时期数据
1.当年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310	时期数据	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522	时期数据
当年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320	时期数据	3.青少年主题科普活动	—	—	
2.当年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330	时期数据	当年举办次数	次	KH531	时期数据
当年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340	时期数据	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532	时期数据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

11个部分，35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六、老年人科普	—	—		1.当年开放单位个数	个	KH710	时期数据
1.当年科普主题活动举办次数	次	KH010	时期数据	2.当年参观人次	人次	KH720	时期数据
2.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020	时期数据	九、当年举办实用技术培训次数	次	KH810	时期数据
七、科技活动周	—	—		当年参加人次	人次	KH820	时期数据
1.科普专题活动线下举办次数	次	KH610	时期数据	十、当年重大科普活动次数	次	KH900	时期数据
线下参加人次	人次	KH620	时期数据	十一、科普研发	—	—	
2.科普专题活动线上举办次数	次	KH630	时期数据	当年获批市级及以上 科普项目数量	项	KH030	时期数据
线上参加人次	人次	KH640	时期数据	其中：当年获批省、部级及 以上科普项目数量	项	KH0301	时期数据
八、大学、科研机构向社会开放	—	—					

主要平衡关系：

$KH030 \geq KH0301$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技）讲座

科普（技）讲座

指通过实地或者网络举办的，各种面向社会，以普及科技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和弘扬科学精神为主要内容的公益性讲座。

（1）当年举办次数（KH110、KH130）

依据“专题”计算次数，即每次专题讲座为一次。通常科普（技）讲座持续时间不固定，相对其他科技活动比较短。如果某科普（技）讲座延续的时间比较长，受众或传递的科技知识的一个方面发生变化，则按照场次统计次数。若同一内容的科普（技）讲座在不同时间、地点、面向不同公众，按照场次统计次数。

KH110：本年度内线下举办次数；

KH130：本年度内线上举办次数。

（2）当年参加人次（KH120、KH140）

按照举办次数的同类口径统计。

KH120：本年度内线下参加人次；

KH140：本年度内线上参加人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技）讲座

科普（技）讲座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正例：

- ① 某县科技局和农业畜牧局共同组织面向全县农户的“农业科普大讲堂”讲座，应当纳入统计。由县科技局填报数据，农业畜牧局不再重复填报。
- ② 某市医学会与市教委联合组织了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园医疗急救知识与技能讲座，应当纳入统计。由市医学会填报数据，市教委和相关学校不再重复填报。

注意事项：

- a. 单次线下活动参加人数达到**500人次及以上**，以及单次线上活动参加人数达到**1万人次及以上**，必须在备注项填写该活动名称及举办时间。
- b. 由讲座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技）展览

科普（技）展览

指通过实地或者网络举办的，围绕某个主题所进行的、具有科普性质的展教活动，包括常设展览、临时展览和巡回展览。

(1) 当年专题展览举办次数 (KH210、KH230)

依据“专题”计算次数，即每个专题展览计为一次。若同一专题内容的科普展览在不同地点举办，则按照地点统计次数。

KH210：本年度内线下举办次数；

KH230：本年度内线上举办次数。

(2) 当年参观人次 (KH220、KH240)

按照举办次数的同类口径统计。

KH220：本年度内线下参加人次；

KH240：本年度内线上参加人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技）展览

科普（技）展览

注意事项：

- a. 单次线下活动参加人数达到**5000人次及以上**，以及单次线上活动参加人数达到**10万人次及以上**，必须在备注项填写该活动名称及举办时间。
- b. 只**统计参观专题展览的人次**，而不是场馆的年度总参观人次。
- c. 由展览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技）竞赛

科普（技）竞赛

指由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及其他组织通过实地或者网络举办的自然科学、农业科学、医药科学、工程与技术方面科普（技）知识竞赛，不包括法律知识和政治性知识的竞赛。

（1）当年举办次数（KH310、KH330）

按照“专题”统计，若分地区（分组）进行分赛，然后进行总决赛，按照一次统计。

KH310：本年度内线下举办次数；

KH330：本年度内线上举办次数。

（2）当年参加人次（KH320、KH340）

按照举办次数的同类口径统计，不包括竞赛组织部门的人员。

KH320：本年度内线下参加人次；

KH340：本年度内线上参加人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技）竞赛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普（技）竞赛

注意事项：

- a. 单次线下活动参加人数达到5000人次及以上，以及单次线上活动参加人数达到10万人次及以上，必须在备注项填写该活动名称及举办时间。
- b. 由竞赛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国际交流

科普国际交流

指我国有关部门、单位与其他国家及境外地区机构通过实地或者网络进行的，有关科普接待和外派参加会议、访问、展览、培训等的交流活动。此项活动不论是在我国或境外地区进行都在统计之列；若与其他科普（技）活动交叉，只在本项指标统计。

(1) 当年举办次数 (KH410、KH430)

按照本年度内有关部门批件统计，若无批件则按照“专题”统计。

KH410：本年度内线下举办次数；

KH430：本年度内线上举办次数。

(2) 当年参加人次 (KH420、KH440)

仅包括本年度内我国参加人员，不包括境外地区人员。

KH420：本年度内线下参加人次；

KH440：本年度内线上参加人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国际交流

科普国际交流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注意事项：

- a. 单次线下活动参加人数达到300人次及以上，以及单次线上活动参加人数达到1000人次及以上，必须在备注项填写该活动名称及举办时间。
- b. 由活动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表 5 科普活动——青少年科普

青少年科普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指针对年龄在7-18岁人群开展的科普工作。

(1) 青少年科技兴趣小组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指由政府教育部门或社会团体等法人单位组织成立的青少年参与的科技兴趣团体。成立的青少年参与的科技兴趣团体。若青少年自发组织的，则不纳入统计范围。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当年成立个数 (KH511)：按照本年度内所设立的“专题”统计，若部分小组经常相互联合活动，仍按照小组个数统计。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当年参加人次 (KH512)：指本年度内实际参加青少年科技兴趣小组活动的人次。若一个人参加几个小组活动，则分别归入各个小组，按照小组个数的同类口径进行统计。

(2) 科技夏（冬）令营

指由政府教育部门或社会团体等法人单位所组织的科技夏（冬）令营。

当年举办次数 (KH521)：指在本年度实际举办的科技夏（冬）令营的次数。若有科技夏（冬）令营因意外原因中途停办，但时间已超过三天，则需纳入统计范围，否则不计算在内。

当年参加人次 (KH522)：统计口径与科技夏（冬）令营举办次数一致。某个人人员在本年度实际参加二个或以上的科技夏（冬）令营的活动，则按照同口径统计。

表 5 科普活动——青少年科普

青少年科普

注意事项：

由活动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3) 青少年主题科普活动

指以展品、作品等为依托开展的，针对特定主题，面向青少年人群的趣味科学实验、主题导览、科普剧、科学小制作、科学秀、科学主题沙龙、小小科普辅导员培训等科普活动。

当年举办次数（KH531）：本年度内举办各类活动的总次数，依据“主题”计算次数，若同一主题内容的活动在不同地点举办，则按照地点统计次数。

当年参加人次（KH532）：本年度内参加各类活动的总人次。某个人员在本年度内实际参加二个或以上的不同类型活动，则分别统计。

注意事项：

- a. 由活动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老年人科普

老年人科普

指以展品、作品等为依托开展的，针对特定主题，面向老年人群体开展的趣味科学实验、主题导览、科普剧、科学小制作、科学秀、科学主题沙龙等活动。

(1) 当年科普主题活动举办次数 (KH010)

本年度内举办各类活动的总次数。依据“主题”计算次数，若同一主题内容的活动在不同地点举办，则按照地点统计次数。

(2) 当年参加人次 (KH020)

本年度内参加各类活动的总人次。某个人员在本年度内实际参加二个或以上的不同类型活动，则分别统计。

注意事项：

- a. 由活动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科技活动周

科技活动周

指在科技活动周期间以实地或网络化形式，按照专题举办的各类科普活动。

(1) 科普专题活动举办次数 (KH610、KH630)

KH610：本年度线下举办次数，依据专题计算次数，若同一专题内容的活动在不同地点举办，则按照地点统计次数。

KH630：本年度的线上举办次数。

(2) 科普专题活动参加人次 (KH620、KH640)

按照科普专题活动次数的同类口径统计。

KH620：本年度的线下参加人次。

KH640：本年度的线上参加人次。

注意事项：

- a. 单次线下活动参加人数达到1000人次及以上，以及单次线上活动参加人数达到10万人次及以上，必须在备注项填写该活动名称。
- b. 由活动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大学、科研机构向社会开放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大学、科研机构向社会开放

指大学、科研机构等填报单位向社会开放科研设施以及场所，用于支持面向公众的科普活动。

(1) 当年开放单位个数 (KH710)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所有下属机构组织科普开放活动的单位数量，包括实验室、工程中心、技术中心、野外站（台）等研究实验基地；各类仪器中心、分析测试中心、自然资源资源库（馆）、科学数据中心（网）、科技文献中心（网）、科技信息服务中心（网）等科研基础设施；非涉密的科研仪器设施、实验和观测场所；科技类博物馆、标本馆、陈列馆、天文台（馆、站）和植物园等。

正例：2019年某大学下属2个学院分别向社会开放了3个实验室和2个分析测试中心，则开放单位个数计为5个。

表 5 科普活动——大学、科研机构向社会开放

大学、科研机构向社会开放

指大学、科研机构等填报单位向社会开放科研设施以及场所，用于支持面向公众的科普活动。

(2) 当年参加人次 (KH720)

指指本年度内填表单位的所有下属开放单位组织活动的总参加人次。

正例：2019年某研究机构共有3个开放实验室组织科普活动，参加人次分别为500，300，700，则总的参加人次为1500。

注意事项：

“当年开放单位个数”是指科研设施以及场所的个数，而非科研设施以及场所接待了多少次参观。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当年举办实用技术培训次数

当年举办实用技术培训次数

指针对特定主题，通过现场讲解、实操示范等方式，使参加人员能在较短时间内掌握相关科学技术知识与技能，并能较快形成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公益性科学技术知识培训活动。

(1) 当年培训次数 (KH810)

本年度内实际举办的各类培训活动的总次数。

(2) 当年参加人次 (KH820)

本年度内实际参加各类培训的总人次。某个人员在本年度内实际参加二个或以上的不同主题培训，则分别统计。

正例：

- ① 某县科技局和农业畜牧局共同组织面向全县农户的“农村实用人才免费定向培养”培训，应当纳入统计。由县科技局填报该培训相关数据，农业畜牧局不再重复填报。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5 科普活动——当年举办实用技术培训次数

当年举办实用技术培训次数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正例：

② 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组织面向残疾人的电子商务、办公室自动化技能免费培训，应当纳入统计。

注意事项：

a. 由培训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表 5 科普活动——当年重大科普活动

当年重大科普活动（ KH900 ）

指填报单位本年度组织的，单次活动线下参加人数在1000人以上或者线上参加人数在100万人次及以上规模的大型科普活动（例如：科学节、科学日以及卫生健康、应急等领域内的重要专题类活动中，参加人次达到上述标准的活动）。其统计次数与上述各项科普（技）活动可能存在交叉关系。

注意事项：

- a. 必须在备注项填写活动名称。
- b. 由活动第一组织单位填写。如几个单位联合举办，组织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组织单位，其他组织单位不再统计本次活动。

表 5 科普活动——科普研发

科普研发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指填报单位承担的，由国家或地方财政资助的科普研究开发、科普实践类项目。

当年获批市级及以上科普项目数量（KH030）

本年度内获得市级（地区、市（地级）、盟、自治州）及以上行政管理部门、人民团体批准的科普研究开发、科普实践类项目。

当年获批省、部级及以上科普项目数量（KH0301）

本年度内获得省级（省、自治区、直辖市）、部委级行政管理部门、人民团体批准的科普研究开发、科普实践类项目。

注意事项：

- a. 项目为科普类项目，而非科研类项目。
- b. 由项目第一承担单位填写。如项目由几个单位联合承担，承担单位名单中排名第一的为第一承担单位，其他单位不再统计本项目。

表 5 科普活动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本部分往年主要错误

- 把本单位参加的科普活动也计算在内。要求是统计本单位主办的科普活动。
- 出现一些不符合常识的错误。实地举办科普讲座经常出现一次听众达到500人以上的规模，除了电视类或网络化科普讲座，一般科普讲座很少出现这种情况。
- 科技活动周专题活动部分的数据，是与“科普经费”部分的科技活动周经费统计密切相关的，经常出现有经费无活动或者无经费有活动的情况。
- 重大科普活动的填报比较随意，没有严格遵循参加人数要求规定。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科学教育

表6 科学教育

3个部分，20个指标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指标名称	单位	代码	数据类型
一、师资队伍	—	—		1.义务教育阶段科学教育	—	—	
1.义务教育				当年课程课时	节	KX211	时期数据
本校全职科学教师数量	人	KX111	时点数据	其中：当年校外课时	节	KX2111	时期数据
本校兼职科学教师数量	人	KX112	时点数据	当年学生数量	人	KX212	时期数据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人	KX113	时期数据	2.高中阶段科学教育	—	—	
2.高中阶段教育	—	—		当年课程课时	节	KX221	时期数据
本校全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人	KX121	时点数据	其中：当年校外课时	节	KX2211	时期数据
本校兼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人	KX122	时点数据	当年学生数量	人	KX222	时期数据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人	KX123	时期数据	3.高等科学教育人才培养	—	—	
3.高等教育	—	—		当年专科专业学生数量	人	KX233	时期数据
本校全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人	KX131	时点数据	当年本科专业学生数量	人	KX231	时期数据
本校科学教育兼职教师数量	人	KX132	时点数据	当年研究生专业学生数量	人	KX232	时期数据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人	KX133	时期数据	三、中小学科普（技）活动场所	—	—	
二、教学情况	—	—		1.场所数量	个	KX310	时点数据
				2. 当年服务学生数量	人	KX320	时期数据

主要平衡关系：KX211≥KX2111；KX221≥KX221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6 科学教育——师资队伍

师资队伍

(1) 义务教育

反映在小学和初中阶段，按照教育部课程体系标准，学校从事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信息技术、劳动与技术等科学教育课程教学的教师情况。

本校全职科学教师数量 (KX111)

指统计年度末，填报单位本年度内教学工作时间全部用于从事科学教育课程教学的本校教师数量。

本校兼职科学教师数量 (KX112)

指统计年度末，填报单位本年度内从事科学教育课程教学工作时间仅占其部分教学工作时间

的本校教师数量。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KX113)

指填报单位本年度内从外单位聘请的，从事本校科学教育课程教学工作的教师数量。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表 6 科学教育——师资队伍

师资队伍

(1) 义务教育

正例：

- 1.某小学老师，其全部教学工作时间用于科学课程教学，该老师纳入全职科学教师统计。
- 2.某小学老师，其教学工作中部分用于科学课程教学，部分用于数学课程教学，该老师纳入兼职科学教师统计。
- 3.某初中老师，其教学工作中部分用于地理课程教学，部分用于教务行政管理，该老师纳入兼职科学教师统计。
- 4.某初中从其他单位聘请人员进行信息技术课程授课，该人员纳入科学教育外聘专家统计。

反例：

- 1.某小学老师，其全部教学工作时间用于语文课程教学，该老师不能纳入科学教师统计。
- 2.某初中老师，其全部教学工作时间用于历史课程教学，该老师不能纳入兼职科学教师统计。
- 3.某初中从其他单位聘请人员进行美术课程授课，该人员不能纳入科学教育外聘专家统计。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6 科学教育——师资队伍

师资队伍

(2) 高中阶段教育

反映在高中阶段，按照教育部课程体系标准，学校从事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等课程教学的教师情况。

本校全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KX121)

指统计年度末，填报单位本年度内教学工作时间全部用于从事科学教育课程教学的本校教师数量。

本校兼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KX122)

指统计年度末，填报单位本年度内从事科学教育课程教学工作时间仅占其部分教学工作时间的本校教师数量。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KX123)

指填报单位本年度内从外单位聘请的，从事本校科学教育课程教学工作的教师数量。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6 科学教育——师资队伍

师资队伍

(3) 高等教育

反映在大学教育阶段，按照教育部课程体系标准，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机构、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等从事科学教育以及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等学科教学论方向专本硕博培养的教师情况。

本校全职科学教育教师数量 (KX131)

指统计年度末，填报单位本年度内教学工作时间全部用于从事专本硕博科学教育人才培养的本校教师数量。

本校科学教育兼职教师数量 (KX132)

指统计年度末，填报单位本年度内从事专本硕博科学教育人才培养工作时间仅占其部分教学工作时间内的本校教师数量。

当年科学教育外聘专家数量 (KX133)

指填报单位本年度内从外单位聘请的，从事本校专本硕博科学教育人才培养课程教学工作教师数量。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表 6 科学教育——教学情况

2021年修订方案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说明

教学情况

(1) 义务教育阶段科学教育

反映在小学和初中阶段，按照教育部课程体系标准，学校开设的科学、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信息技术、劳动与技术等科学教育课程教学情况。

当年课程课时（KX211）：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开设的总课程节数。

其中：当年校外课时（KX2111）指在学校以外的场地（如博物馆、高校、工厂、野外，等）开设的课程数。

当年学生数量（KX212）：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接受科学教育课程的学生总数。

(2) 高中阶段科学教育

反映在高中阶段，按照教育部课程体系标准，学校开设的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信息技术、通用技术等课程教学情况。

表 6 科学教育——教学情况

教学情况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当年课程课时（ KX221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开设的总课程节数。

其中：当年校外课时（ KX2211 ）指在学校以外的场地（如博物馆、高校、工厂、野外，等）开设的课程数。

当年学生数量（ KX222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接受科学课程的学生总数。

（ 3 ）高等科学教育人才培养

反映在大学阶段，按照教育部课程体系标准，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研究生培养机构、民办的其他高等教育机构培养科学教育以及物理、化学、生物学、地理等学科教学论方向专本硕博人才情况。

当年专科专业学生数量（ KX233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培养的**在校**专科学生数量。

当年本科专业学生数量（ KX231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培养的**在校**本科学生数量。

当年研究生专业学生数量（ KX232 ）：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培养的**在校**研究生学生数量。

表 6 科学教育——教学情况

教学情况

正例：

- 1. 某小学从1年级开设科学课，1-6年级分别有5个班，每个班每周开设1节课，1学期按照20周计，则全年开设科学课 $5\times6\times1\times20\times2=1200$ 节。
- 2. 某初中1-3年级开设物理、化学、生物、地理、信息技术5门科学教育课程，每个年级有5个班，1学期按照20周计。如果每个班每周开设物理、化学、生物、地理课各2节，则全学年开设 $5\times3\times2\times20\times2\times4=4800$ 节；如果每个班每周开设信息技术课1节，则全学年开设 $5\times3\times1\times20\times2=600$ 节。共计： $4800+600=5400$ 节。
- 3. 某高中1-3年级开设物理、化学、生物、地理、信息技术、通用技术6门科学教育课程，每个年级有5个班，1学期按照20周计。如果每个班每周开设物理、化学、生物、地理课各3节，则全学年开设 $5\times3\times3\times20\times2\times4=7200$ 节；如果每个班每周开设信息技术、通用技术课各1节，则全学年开设 $5\times3\times1\times20\times2\times2=1200$ 节。共计： $7200+1200=8400$ 节。

表 6 科学教育——中小学科普（技）活动场所

中小学科普（技）活动场所

反映开办初等教育、中等教育的各类学校专门用于开展科普（技）活动的活动站、活动中心和活动室和实验室等场所情况。

场所数量（KX310）：指统计年度末，填报单位所有开展科普（技）活动的活动站、活动中心和活动室和实验室等场所数量。

当年服务学生数量（KX320）：指本年度内填报单位所有科普（技）活动场所服务学生的数量。

注意事项：

- a. 本表仅由中央或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教育行政部门或者有关主管机关批准成立的教育机构或部门填报。
- b. 开展科学教育的外聘专家，由聘用单位填报。
- c. 中小学科普（技）活动场所是填报单位自有的实体场所。
- d. 学生数量均指在校学生数量。

其他重要注意事项

2021年修订方案
说明

科技统计制度性
要求

实施方案及账号
体系构建

统计指标填报
说明

- 六张表之间的平衡。
- 当年填报数据与上一年度填报数据之间的平衡。
- 2021年度的新冠疫情引发明显变化情况的说明（经费、活动、传媒、受众、线上线下）。

欢迎交流！